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ang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8及4608(優先股))

增補審計委員會委員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於2020年8月27日通過決議，增補非執行董事錢東升先生為第四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其任期自同日起至本行第四屆董事會換屆之日屆滿。於本公告日起，本行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周亞娜女士(主任委員)、王文金先生、錢東升先生、戴培昆先生及黃愛明女士。

承董事會命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吳學民
董事長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0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吳學民及張仁付；非執行董事朱宜存、嚴琛、吳天、錢東升、Gao Yang(高央)、王文金及趙宗仁；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培昆、周亞娜、劉志強、殷劍峰及黃愛明。

*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並非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款業務。